

# 臺東縣家庭教育中心113年度協作辦理家庭教育推廣 性別及社區婦女教育計畫

壹、依據教育部補助113年度推展家庭教育計畫書辦理。

貳、計畫重點議題／重點內容說明

一、性別與社區婦女教育重點議題及內容說明如下，請依主題提出申請：

## ■ 性別平等教育與成長

### 1. 性別平等意識成長

- (1) 性別平等的內涵
- (2) 性別與習俗
- (3) 科技、資訊與媒體的性別識讀
- (4) 性別權力關係與互動
- (5) 從性騷擾防治法、兩性工作平等法與性別平等教育法談起
- (6) 經期保健與青春期身心調適
- (7) 家庭暴力防治宣導

### 2. 多元型態家庭的認識與尊重

- (1) 婚姻與家庭的迷思及意識型態
- (2) 多元性別者之認識與支持
- (3) 家庭對多元文化的理解與尊重
- (4) 身體自主權的尊重與維護
- (5) 多元型態家庭-單親家庭場次
- (6) 多元性別者之認識與支持
- (7) 不一樣的爸爸-單親家庭場次

### 3. 性別角色的突破與性別歧視的消除

- (1) 雙工作家庭中父職角色之初探
- (2) 勇敢走出性別框框的男孩
- (3) 從多元文化概念談父職
- (4) 男性性別意識成長
- (5) 去除性別刻板印與性別偏見的情感表達與溝通

## ■ 社區女性增能

- (1) 鼓勵女性參與社區活動和公共事務(新住民、原住民場次)

- (2) 自我價值和自尊心的提升
- (3) 性別角色與刻板印象的認識與挑戰
- (4) 尊重和促進不同文化和族群的平等
- (5) 女性消費者意識、權益
- (6) 傾聽自己的聲音，找回最初的自己(新住民場次)
- (7) 兩性平權在家庭：婚姻與家庭涉入的省思

二、 辦理對象：有性別與家庭教育需求之相關機關／構、社區、團體及民間單位。

三、 辦理形式：宜考量推展方式與策略之合宜性，以讀書會、講座、入班教學、成長團體、數位學習(e-learning)等多元型態進行；或其它可達計畫目的之活動形式。

四、 承辦人：陳慧芸 341149\*22 nancy80619@gmail.com

五、 請於預定計畫執行日前1個月或113年10月31日前提出申請，並於計畫執行完一個月內核銷完成。

## 參、共通性審查意見說明：

### 一、申請作業：

請參考各項計畫內容提示，並依據各單位在地需求及資源情形，學校需於計畫中提供**參加人數等基本資料**，研擬實施計畫與經費概算，核章後請於各項議題申請前函文逕送（寄）本中心審查。

### 二、審查作業：

1. 於定申請期限截止後，由本中心邀請家庭教育輔導團審查，依實施計畫-包含活動主題及內涵是否具有家庭教育理念、辦理時間、地點與宣傳是否符合學校或社區民眾需求、講師是否具備家庭教育專業背景前項所。
2. 依去年各單位執行情形、參加人次、核銷期程、經費支用等情形，作為 113 年補助經費參考。
3. 各辦理學校應依縣府主計審查通過之**經費概算表**及本中心補助及委辦經費編列基準原則相關規定，依核定經費核實動支，不得移作他用且不得勻支，專款專用，成果照片與原申請計畫不相符者，不予撥款補助。

### 三、核結作業：

計畫執行完畢後一個月內，檢附核定公文、領據、核定實施計畫、簽到表(講師、學員)、活動滿意度問卷、成果報告紙本(成果自評表、成果報告表、成果照片格式)與成果電子檔(請以格式.doc 上傳至電子信箱 [nancy80619@gmail.com](mailto:nancy80619@gmail.com))免備文逕送本中心辦理核結。

### 四、共通性審查意見說明：

1. 膳費：膳費 100 元、茶點費 40 元、茶水費 20 元，原則上三擇一，依課程時數、簽到表與照片人數核實支應。
2. 講師鐘點費：辦理講座者始得申請，50 分鐘為一節，連排 90 分鐘可視二節課，外聘專家學者最高 2000 元、內聘講師最高 1000 元，本中心可視活動內容及講師背景核定講師鐘點費金額。核銷時請檢附講座課程表、講師簽到/退簿等製表黏貼於講師鐘點費領據後，並請於說明欄敘明內聘、外聘講師。(凡活動主持人、司儀、宣導等，不予補助鐘點費)。
3. 補充保費：請就講師鐘點費按其合計之 2.11% 編列二代健保補充保費。
4. 交通費：請於說明欄敘明地點起迄，核實支應，補助以本縣大眾交通工具往返為主。
5. 印刷費：講義、手冊印製，請於說明欄敘明品項，核實支應。
6. 材料費：上課或活動用材料費最高補助每人 100 元，核實支應。
7. 雜支：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，如：紙張、辦公文具用品、郵資等，以業務費總額 6% 為限。
8. 不予補助項目，請學校（單位）自籌：舞台搭設與背板、音響器材發電機租借、帳篷、摸彩品、獎品、需列入學校財產管理之物品材料費、遊覽車交通費、布條費等等。

五、為配合教育部家庭教育相關重要議題宣導，請於課餘時間或活動前進行家庭教育相關宣導，相關議題之資訊及影片請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參考。

宣導內容:性別平等教育、家庭暴力防治、財產繼承及姓氏選擇之性別平等議題、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等防治、安全健康上網、人口教育宣導。